

打破算法壁垒：新科技革命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形成机制与应对路径

周兴萍¹

(1.重庆大学, 重庆 400044)

摘要:党的十八大以来,网络意识形态问题受到高度重视。习总书记特别指出:“掌控网络意识形态主导权,就是守护国家的主权和政权”^[1]。在新科技革命背景下,网络空间成为意识形态传播的重要平台。了解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概念及其外在表现,探讨新科技革命尤其是算法推荐技术、人工智能等技术对意识形态传播的影响,分析技术、社会文化、政治经济等多维角度探讨了意识形态极化的成因,对正确认识新科技革命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现象有重要意义。为有效应对网络意识形态极化带来的风险,需要从技术治理、主流意识形态引导、法律政策完善和国际合作等路径来进行整合策略,以减少网络空间中的极化现象,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有效维护网络意识形态的领导权。

关键词: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科技革命;算法推荐;人工智能

DOI: doi.org/10.70693/rwsk.v1i9.1411

一、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概念界定

1.1 意识形态的网络化演变：从哲学基础到虚拟交互的范式重构

“意识形态”一词最早由德斯蒂·德·特拉西在《意识形态的要素》中提出,他将意识形态视为一门基础性的哲学理论,其目的是为人类认知提供可靠依据,成为各学科构建的理论基石,具有高度抽象性。费尔巴哈则首次用整体原则阐释意识形态,将其从抽象教条转化为人类实践的普遍规律。马克思进一步指出:“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他认为,意识形态是与经济基础相对应、由经济基础决定的“上层建筑”^[2]。

网络意识形态并非简单的“网络+意识形态”模式,也不能仅视为传统意识形态的“网络化”再现。黄冬霞认为网络意识形态是“在线上线下社会和现实网络个体高度融合渗透及部分重叠、边界模糊的环境生态下产生的,它是通过网络交往实践而形成的人类意识形态崭新形态”^[3]。因此,网络意识形态可理解为在互联网时代的社会经济基础上,由现实社会与网络社会、现实个体与网络个体高度交融而形成的独特意识形态形态。

1.2 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内在形成与外在表现：技术驱动下的阶级分化

“极化”一词最早用于物理学领域,意指在特定条件下事物产生两极分化。在政治科学领域,“极化”一词有了新的解释,即“公众舆论出现分化,并有走向极端的趋势。”^[4]“团体成员一开始即有某些偏向,在商议后人们朝偏向的地方继续移动,最后形成极端的观点。”^[5]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就是说,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6]在这种理解下,意识形态的极化本质上反映了不同阶级、不同群体在经济基础上的分化和对立。意识形态的分化与社会存在的变化息息相关。在网络时代,科技不仅重构了信息的传播方式,也影响了意识形态的内容和形式。因此网络意识形态极化可以定义为:在网络平台上,因技术手段和信息传播方式的改变,不同意识形态群体在信息选择、价值观和情绪表达上的对立性逐渐增强,形成信息茧房和回音壁现象,并通过虚拟空间向现实社会传导,从而在整体上加剧了社会的分化与极端化趋势。正如马克思所言:“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7]

作者简介:周兴萍(1996—),女,重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社会信任的下降是最为直接的表现。由于用户长期接触与其认知一致的信息,导致其逐渐形成对立的社会观念,并对不同立场的群体产生不信任感。这种信任危机不仅存在于个人层面,还延伸至更广泛的社会领域。例如,在美国的几次大选期间,虚假新闻通过社交媒体广泛传播,导致了公众对政治制度和政府的信任度下降,并加剧了社会的撕裂。比如在2016年美国大选期间,社交媒体的算法推荐加剧了虚假信息的传播,许多极端化的政治内容通过Facebook等平台迅速扩散,极大地影响了公众的认知和投票行为。研究表明,虚假新闻在选举前一个月显著增加,导致选民对政治系统的信任度下降,并加剧了社会对立。

公共话语场的撕裂进一步加剧了社会的分裂。网络平台上的舆论场域呈现出高度的碎片化和对立化,用户通过个性化推荐接收到的信息与其既有的意识形态立场高度一致,而不同意识形态的用户群体则很难在同一话语场中进行有效的对话和交流。公共话语场逐渐被分割为多个相互对立的“小圈子”,不同圈子的用户几乎无法理解对方的观点,甚至彼此排斥和敌视。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曾指出:“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8]”在现代网络社会中,虽然传统意义上的阶级斗争形式发生了变化,但意识形态的斗争却愈发激烈,且呈现出更加复杂的形式。这种现象不仅加剧了社会的两极分化,也使得公共话语空间中的讨论愈加情绪化和极端化。2018年法国的“黄背心运动”中,抗议者通过特定的社交媒体平台彼此强化对政府的不满情绪,这些群体的信息来源高度同质化,进一步加剧了情绪化的对立和社会分裂。

更为严重的是,网络意识形态的极化在一定情形下可能演变为更深层次的社会对立与政治冲突。在网络空间中,极化的观点和言论容易通过社交媒体快速传播,进而在现实社会中引发更广泛的社会矛盾和冲突。例如,在某些国家,网络上的极端思想迅速通过社交平台扩散,导致不同政治倾向的群体在现实生活中产生激烈对抗。政治两极分化和社会群体间的对立情绪在网络舆论场的放大下,进一步影响现实的政治局势和社会稳定性。网络与现实的这种互动关系,不仅加深了社会的分裂,也形成了一种恶性循环,使得问题更加难以解决。

在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意识形态的极化现象不再仅限于单一国家内部,而是在全球范围内通过互联网进行扩散。极端观点与虚假信息的跨国传播影响了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政治与社会环境。这种虚拟空间中的意识形态对抗已经不再是国内的孤立现象,而是演变为具有全球性特征的复杂情况。例如,在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社交媒体平台上关于疫苗及病毒起源的虚假信息在全球范围内广泛传播,这些信息不仅加剧了国际间的社会对立,还对各国政府的抗疫政策产生了直接影响,特别是在美国和欧洲,一些国家的疫苗接种率因而受到了显著的负面影响。

二、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多维成因

2.1 技术维度: 技术发展与意识形态的非中立性

技术是推动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重要动力之一。随着算法、人工智能等技术的迅猛发展,信息传播效率得到了极大提升,但与此同时,这些技术的双重性也导致了意识形态传播中的负面效应。算法推荐技术通过分析用户的行为数据,针对用户的个人兴趣、偏好进行定制化的信息推送。在马克思主义的视角下,技术是生产力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技术的发展并非中立。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出的:“劳动生产力是随着科学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9]”现代社会中的技术,特别是算法技术,在其设计 and 应用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被赋予了特定的意识形态倾向,这使得它不仅是一种中立的工具,而是一种带有意识形态属性的社会力量。

在新技术革命背景下,算法技术的“黑箱”特性增加了其运作机制的不透明性,使得即便是技术的设计者也难以完全预见其潜在的后果。这种算法的不可见性和不可预测性,在被应用于意识形态的传播过程中,导致了难以控制的影响。算法推荐系统的运作并非完全基于用户的自主选择,而是依靠复杂的计算和数据分析,主动推送平台希望用户接收的内容。在这一过程中,技术已不仅仅是一个中立的信息传递工具,而成为推动意识形态传播的一个关键力量。正如习总书记所说:网络安全本质在对抗,对抗的本质在攻防两端能力较量……大国网络安全博弈,不单是技术博弈,还是理念博弈、话语权博弈。^[10]因此,理解和掌控算法技术在意识形态传播中的应用,是实现信息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关键。

马尔库塞等西方马克思主义学者早就警告过技术的非中立性。他们指出,现代技术本质上是一种“技术理性”,这种理性是为资本主义体系服务的,技术的应用往往会加剧社会的不平等,强化意识形态的对立。就如马尔库塞所说“技术理性这一概念单纯是意识上的。他不单单应用于技术,更多的是针对技术本身进行有效的、科学慎重的管控。^[11]”今天,算法技术通过对用户行为的追踪和监控,强化了用户的认知偏见,使得信息的单向性传播越来越强,意识形态的极化日益加剧。

2.2 社会文化维度: 全球化与文化多样性冲突

社会文化的多样性和全球化进程是加剧意识形态极化的重要背景。随着全球化的不断推进,网络空间成为了不同文化、价值观、宗教和政治意识形态交锋的主要场所。网络的去中心化特点为各种不同意识形态提供了传播的平台,而这些不同的文化和意识形态通过网络平台的传播,逐渐加剧了社会内部的矛盾和对立。

社会意识形态的形成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文化与意识形态是社会物质条件的产物。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人们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同时间接地生产着自己的物质生活本身。”^[12]在如今全球化的背景下,不同社会、不同文化的相互碰撞更加频繁,网络空间中的意识形态斗争日益复杂。网络平台成为了全球意识形态斗争的主要阵地,尤其是在社交媒体上,各种极端思想通过网络迅速传播和扩散,导致了不同文化之间的冲突更加激烈。

网络意见领袖和极端组织的崛起也是导致意识形态极化的重要因素之一。这些群体通过网络平台,迅速传播其极端化的思想,吸引大量受众,尤其是年轻群体。他们通过煽动性、情绪化的言论,鼓吹对立情绪,激化社会矛盾。例如,一些极端宗教组织利用网络传播其极端意识形态,招募追随者,甚至发动恐怖袭击。马尔库塞在《单向度的人》中指出,“在技术的媒介作用中,文化、政治和经济都并入了一种无所不在的制度,这一制度吞并或拒斥所有历史替代性选择。技术的合理性已经变成政治的合理性。”^[13]

全球化进程也使得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意识形态交锋更加频繁。西方国家的“普世价值观”通过互联网向全球传播,试图影响其他国家的意识形态体系。这种文化上的冲突使得网络空间成为了全球意识形态斗争的主要战场。全球资本主义体系中的文化传播,往往伴随着意识形态的扩展和渗透,大众媒介成为意识形态传播的宽广平台。所以霍克海默批判“意识形态不仅驾轻就熟地绕过了各种明摆着的假象和真相之间的对立,而且注定会制造出各种扑朔迷离的现象,用来遮人耳目,或者把无处不在且毫无关联的现象奉为主桌。”^[14]这加剧了全球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对抗。

2.3 政治经济维度:资本逻辑与平台算法控制

资本逻辑在网络平台中的主导作用,是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重要政治经济因素。现代资本主义体系中的网络平台不仅仅是信息的中立传播者,它们本质上是资本逐利的工具,平台的算法设计、内容推送以及信息筛选,往往都是以获取最大利润为导向。在这种资本逻辑的驱动下,平台更加倾向于推送能够引发表情波动的内容,而这些内容往往带有极端化、情绪化的特点,从而进一步加剧了意识形态的极化。

在马克思的《资本论》中,资本的逐利本质被明确阐述,指出资本在追求最大化利润的过程中,常采用隐蔽的手段进行剥削与统治。在当代的数字网络平台上,这种资本的逐利行为通过算法来实现,控制并操纵用户的在线行为,使用户无意中服从资本的逻辑。此类控制不仅表现为经济层面上的剥削,更体现为意识形态的操控。网络平台通过推送引发情绪反应的极端内容,提升用户的参与度和平台停留时间,以此增加广告收益。这种做法导致极端内容逐渐主导舆论空间,进一步加剧社会意识形态的分裂和对立。

随着网络平台资本的全球扩张,全球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对抗变得更为复杂。全球化加剧了不同文化和意识形态的碰撞,网络平台作为全球资本的工具,利用其算法和数据控制能力,不仅塑造了国内的意识形态结构,也在国际层面推动意识形态的极化和分裂。资本的全球扩散常常携带着特定的意识形态内容,这不仅加深了国家间的文化和政治差异,也加剧了阶级和群体之间的冲突。

因此,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成因是多维的,不仅受到技术推动的影响,还深受社会文化多样性、全球化进程以及资本逻辑和全球政治格局的影响。这些技术、文化和政治经济因素的交互作用构成了当前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复杂格局。未来,如何有效应对这些多维因素,遏制网络意识形态的极化,将是全球社会和政治治理的一大挑战。

三、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应对路径

3.1 技术治理与算法优化:推动信息公平与多样性

在新科技革命的背景下,算法技术已经成为推动信息传播的重要工具,但其同时也加剧了网络意识形态的极化倾向。“一旦生产力发生了革命——这一革命表现在工艺技术方面——生产关系也就会发生革命。”^[15]技术本身并非中立,而是与社会关系和利益分配息息相关,因此,在算法技术的治理中,必须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视角出发,重视其对意识形态的深刻影响。

信息的关键特征是多样性与透明性,信息的不平等获取将导致社会意识形态的割裂。为了减少由算法推荐所引发的极化效应,必须优化算法设计,确保信息分发的公正性和多元化。比如引入多样化的推荐机制(例如反向推送不同观点的信息)打破“信息茧房”。例如 Google 或 Netflix 的“兴趣多样性”策略,通过提升内容多样性,减少用户长期接触单一信息源。这种优化可以通过引入更多样化的算法模型实现,避免单一的用户画像和兴趣倾向支配信息推送。这与马克思提倡的“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16]相一致,技术手段应为所有用户提供公平的获取信息机会,而不是促使人们被圈定在某些信息“茧房”中。

目前,人工智能技术广泛应用于内容筛选领域,虽然这种技术扩展了信息处理的边界,但也可能加剧了信息获取的不平等,从而促进了意识形态的极化。因此,通过加强技术治理,提高算法的透明度,成为防止信息垄断和操纵的关键措施,以确保信息分发的公正性。增强算法透明度是减少由于算法偏见所引起的意识形态分裂的有

效手段。

资本主义的逻辑与技术的发展紧密结合,经常导致社会不平等现象的加剧,因此,必须对这种结合进行审慎调控,确保技术发展遵循社会公平的基本原则。通过提升算法的公开透明度,可以预防信息传播过程被资本利益主导的问题,有效地缓解由算法偏见引起的社会分化现象,推动构建一个更加平等和多元的信息传播环境。这种治理措施不仅可以增进内容筛选的公正性,也是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健康发展的基础。

加强技术伦理研究,防止算法技术异化为维护少数资本利益的工具。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批判了资本对劳动和技术的控制,而当今的算法技术已成为资本获利的重要手段,其逐利性往往通过推送极端化、情绪化的内容来吸引眼球。建议设置一个独立的第三方审核平台,对互联网平台的推荐算法进行审计,确保平台不会滥用算法推送极端或情绪化内容,以此通过优化算法设计,减少这种内容推送的偏向性,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遏制意识形态极化的趋势,保持信息传播环境的健康发展。

算法推荐技术的优化是解决意识形态极化问题的核心,必须进一步加强对算法技术的优化与管控,推动信息公平与多样性。例如我国在今年9月9日发布的《人工智能安全治理框架》1.0版,针对模型算法安全,提出相应技术应对和综合防治措施,培育安全、可靠、公平、透明的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和应用生态。

3.2 主流意识形态引领:营造和谐网络空间

主流意识形态的引导在新时代显得尤为重要,尤其在全球化背景下,网络空间成为意识形态较量的重要战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深刻指出,“某些西方国家利用互联网加紧对我国进行渗透、颠覆、破坏,网络意识形态斗争形势严峻复杂,各类社会风险向网络空间传导趋势明显。”^[17]因此主流意识形态的引导必须占据网络空间的制高点,必须坚决维护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其引领作用,才能有效应对极端意识形态的渗透与挑战。

国家和社会组织必须积极利用新科技手段加强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思想观念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18]因此主流意识形态必须能够充分反映社会的现实需求和人民的根本利益。

“将严肃理性的互联网主流意识形态内容通过全息媒体转化为兼具权威性、活泼性与生活化的现实内容,加之以高度沉浸与虚实融合的场景化呈现方式进行网络意识形态传播。”^[19]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20]

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政府和社会组织可以分析社会舆情,制定更为精准的传播策略,增强主流价值观的吸引力和说服力。可以通过短视频平台(如抖音、快手)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建立官方账号并利用明星代言人、短视频创作者联合推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内容,使这些内容更具吸引力。这些策略可以有效减少极端思潮的传播空间,防止网络意识形态走向极化。比如“网络中国节”、中国网络文明大会、中国网络媒体论坛、中国正能量网络精品征集展播活动等网络主题宣传活动持续开展,推动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文化氛围。

开展“清朗”系列专项行动是维护主流意识形态引导的有利措施。通过打击网络水军操纵信息内容、规范重点流量环节网络传播秩序、优化营商环境网络环境等方面,开展一系列专项整治,有力维护网民合法权益。根据《国家信息化发展报告(2023年)》发布,全国网信系统大力查处各类网上违法违规行为,全年共责令453家网站暂停功能或更新,下架移动应用程序259款,关停小程序119款,会同电信主管部门取消违法网站许可或备案、关闭违法网站14624家,督促相关网站平台依法依规关闭违法违规账号127878个。公安部开展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侦办网络谣言类案件4800余起。全国公安机关依托“夏季行动”和“净网2023”专项行动,重点整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行为,共查处网络暴力违法犯罪案件110起,有力净化网络生态。^[21]

通过正面传播加反面打击相结合的方式,融合技术的创新和内容的深度。一方面利用社交媒体和在线平台的广泛覆盖和影响力,广泛传播科学事实、历史经验和典型的成功案例;另一方面通过精准打击,政治网络不良行为,净化网络生态。有效抵制极端思想的负面影响,促进更加和谐的社会共识的形成。

3.3 法律与政策的完善:健全安全有序的网络意识形态环境

为了有效遏制算法技术对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推动,法律 and 政策的完善至关重要。要大力推进网络空间法治化,完善信息化领域法律法规体系,积极探索新兴领域立法,加强重点领域网络执法司法,拓展网络普法深度广度。压实网络平台主体责任,提升新技术新应用治理能力。健全安全有序的网络意识形态环境。

法律体系应明确界定算法的透明性和公正性,以防止算法成为资本控制思想意识的工具。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质上是对工人阶级的剥削,而现代网络平台通过算法控制信息流,实际上在数字领域上演了类似的剥削。因此,必须通过立法手段要求算法技术的透明化,确保信息传播的多样性和公平性,避免平台通过不透明的算法机制操控信息,误导公众舆论。通过具体立法要求平台公开算法设计的关键要素,防止平台通过算法操作误导公众舆论,促进信息的公平传播。我国《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正式实施,对应用深度合成技术提供互联网信

息服务的情形提出专门性、具体性要求,为促进深度合成服务规范发展提供制度保障,截至2023年底,已有151款算法完成深度合成服务算法备案。^[22]

为防止资本对算法的过度干预并抑制其逐利本性所引发的社会不平等和意识形态扭曲,制定与算法技术相关的伦理规范显得尤为重要。马克思在其经济学批判中提及,资本的根本驱动力在于利润的追求,这一驱动力在网络时代往往通过算法来实现,可能导致信息传播的不平等和极端化。因此,通过法律和政策手段限制平台基于利润驱动的行为,尤其是在推送极端化、情绪化内容的实践中,显得尤为必要。网络平台应重视其社会责任,不仅仅依据点击量和用户停留时间来推送内容,而应更多考虑信息的公正性、准确性和正面社会影响。在2023年,我国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从技术发展与治理、服务规范、监督检查和法律责任等方面对生成式人工智能作出具体规定,是全球范围内针对生成式人工智能的首部立法。

平台应承担更广泛的社会责任,推动内容推送的商业模式与社会责任的平衡。算法推送的标准不应只依靠商业性指标如点击量或用户停留时间,而应融入社会效益、内容的正面价值和多样性等更广泛的考量因素,促进社会舆论的理性化和多元化发展。平台可以通过与政府及社会组织合作,制定严格的内容审核机制,并通过自律公约来确保推送内容的适宜性。在处理政治、文化及意识形态上的敏感话题时,特别需要避免助长极端化内容。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印发《关于依法惩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的指导意见》,有效维护公民人格权益和网络秩序。《关于进一步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能力的通知》出台,加强APP全流程、全链条治理,提升用户服务感知和行业管理能力,2023年累计责令整改10609款APP,公开通报和下架2150款违规APP,切实维护用户合法权益,不断净化移动互联网服务环境。^[23]

3.4 国际合作与全球治理:构建开放包容的全球网络治理格局

网络意识形态极化不仅是国内问题,也是全球性问题,特别是在新科技革命和全球化背景下,这一问题更加突出。“网络空间是人类共同的活动空间,网络空间前途命运应由世界各国共同掌握”^[24],因此,全球网络治理也必须体现这一国际合作的精神。在全球化的网络空间中,虚假信息和极端思想的传播往往跨越国界,各国之间的网络空间并非彼此孤立。例如,欧盟可能对数据保护有更高要求,而美国的科技企业对开放算法审计持抵触态度。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加强合作,共同应对网络意识形态极化的挑战。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应联合建立起全球性的网络安全机制,通过信息共享、技术合作等方式,共同打击跨国性的虚假信息传播和极端思想的渗透。

随着我国在全球互联网影响力不断提升,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深入阐述网络空间国际合作的中国主张。发布《全球人工智能治理倡议》,参与《数字贸易测度手册》(第二版)修订,成功举办第二次中欧数字领域高层对话、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数字经济高级别论坛等活动。我国与13个国家共同发布《“一带一路”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北京倡议》,截至2023年底与30个国家签署双边电子商务合作备忘录。^[25]

为了实现全球网络空间的公正、开放和多元化,建立全球治理框架成为必要。这一目标不仅根植于马克思主义追求社会公平与正义的理念,也是抑制极端思潮全球蔓延的有效策略。国际社会应共同致力于算法技术和人工智能的全球性监管,确保这些前沿科技的发展更好地服务于全人类的共同利益,而非仅满足少数资本集团的利益。各国政府应与国际组织携手,共同制定网络平台信息推送的国际标准和全球监管框架,例如建立一个国际网络安全组织,类似于联合国或国际电信联盟(ITU)。该组织将负责协调国际间的网络政策、促进数据安全技术的共享等关键活动,推动全球统一的网络信息发布标准,有效减少虚假信息的跨国传播。

四、结论

在新科技革命背景下,尤其是算法推荐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加剧了网络意识形态的极化,并使信息传播更加分散和个性化,从而加剧了社会的矛盾和分裂。为了有效应对这一挑战,必须加强技术治理、强化主流意识形态的引导力,以及完善国内外的法律政策和国际合作。从而确保网络空间的发展方向朝着更加公平、开放和多元化的目标前进。在新科技革命的背景下,意识形态的传播既面临新的机遇也遇到前所未有的挑战,我们必须与技术发展同步,探索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意识形态治理模式,确保主流意识形态在数字时代维持其引领地位。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147-422.
-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271.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十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412.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十七卷[M].人民出版社,2019:100.
- [5] 习近平关于网络强国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19-42.

- [6]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534.
- [7] 赫伯特·马尔库塞:《单向度的人》[M].刘继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5.
- [8] [美]马尔库塞. 现代文明与人的困境——马尔库塞文集[M]. 上海:三联书店,1989:106.
- [9] [美]凯斯·桑斯坦, 网络共和国——网络社会中的民主问题[M].上海出版集团,2003:47.
- [10] 霍克海默,阿道尔诺.启蒙辩证法:哲学断片[M].渠敬东,曹卫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133.
- [11] 黄冬霞,吴满意. 网络意识形态内涵的新界定 [J]. 社会科学研究, 2016, (05): 107-112.
- [12] 乐媛. 互联网“极化现象”研究综述 [J]. 新闻爱好者, 2010, (08): 120-121.
- [13] 洪晓楠,刘媛媛. 全媒体时代网络意识形态风险的基本特征、现实表现与治理策略 [J]. 思想教育研究, 2023, (05): 69-75.
- [14] 习近平. 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16-04-26 (002):18-19.
- [15]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N]. 人民日报,2021-11-17(001):13.
- [16] 国家网信办.国家信息化发展报告 (2023 年) https://www.cac.gov.cn/2024-09/06/c_1727308607362592.htm

Breaking Through Algorithmic Barriers: Formation Mechanisms and Countermeasures for Online Ideological Polarization in the Context of the New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

Zhou Xingping¹

¹ School of Marxism, Chongqing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44,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online ideological issues have been given high priority. General Secretary Xi Jinping specifically emphasized: “Controlling the initiative in online ideology means safeguarding national sovereignty and state power.”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the new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 cyberspace has become a crucial platform for ideological dissemination. Understanding the concept of online ideological polarization and its external manifestations, examining the impact of new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s—particularly algorithmic recommendation systems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on ideological dissemination, and analyzing the causes of ideological polarization from multidimensional perspectives including technology, sociocultural factors, and political economy are crucial for correctly recognizing this phenomenon in the context of the new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 To effectively address the risks posed by online ideological polarization, an integrated strategy is required. This should encompass technological governance, guidance by mainstream ideologies, refinement of legal and policy frameworks, and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Such measures will mitigate polarization in cyberspace, promote harmonious social development, and effectively safeguard leadership over online ideological discourse.

Keywords: Online ideological polarization;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 algorithmic recommendation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